关于新区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基建计划调整 的情况汇报

(计划财务处)

根据发改委下达《关于开展浦东新区 2023 年政府投资计划 调整和 2024 年政府投资计划编制工作的通知》(沪浦发改投 [2023] 708号)的要求,梳理上半年度的计划执行情况,并根据上半年实际执行情况进行调整,提出以下调整方案:

一、计划执行情况总结

年初,新区发改委下达我局政府投资计划共安排项目 466 个,年度投资计划 93 亿元。其中,续建项目 79 个,投资计划 37.01 亿元;新开工项目 63 个,投资计划 22.17 亿元;审计清算项目 85 个,投资计划 16.84 亿元;储备项目 239 个,投资计划 16.98 亿元。年初,新区发改委下达我局政府投资计划共安排重大项目 120 个,年度投资计划 48.23 亿元。

截止至23年7月底,我局累计拨付数52.28亿元,执行率为56.2%。23年清算项目力度加大,共计发生资金约9.56亿元。 其中已完成清算项目共43个,支付资金约5亿元。

二、计划调整方案

(一) 调整原则

根据新区统一部署编制本年度政府投资计划调整:一是优化项目计划结构,保持全年 93 亿元投资规模不减少;二是持续发力推进,保持年内开竣工项目数量不减少;三是各方面形成合力,

确保到年底的各项目节点目标不减少。

(二)调整情况

调整后, 共安排项目 489 个, 年度投资计划 93 亿元。其中, 续建项目 80 个, 投资计划 38.08 亿元; 新开工项目 67 个, 投资计划 28.73 亿元; 审计清算项目 117 个, 投资计划 15.76 亿元; 储备项目 225 个, 投资计划 10.44 亿元。其中重大项目调整后, 共安排项目 120 个, 年度投资计划 42.69 亿元, 调减 5.53 亿元。

计划调整情况汇总

类型	项目个数			投资计划数(亿元)		
	年初计划	调整计划	调增(减)	年初计 划	调整计划	净增(减)
一、按项目类型分						
续建项目	79	80	1	37.01	38.08	1.07
新建项目	63	67	4	22.17	28.73	6.56
审计清算项目	85	117	32	16.84	15.76	-1.08
储备项目	239	225	-14	16.98	10.44	-6.54
二、按业务条线分						
绿林	49	55	6	10.22	20.21	9.99
供排水	79	68	-11	16.48	17.95	1.47
水利	66	68	2	15.70	9.04	-6.66
市容环卫	8	8	0	0.76	0.78	0.02
信息	2	3	1	0.42	0.56	0.14
清算部分	85	117	32	16.84	15.76	-1.08
其他主体	177	170	-7	32.59	28.70	-3.89
合计	466	489		93	93	

(三)调整项目

1. 本次拟调减年度资金计划 18.79 亿元。主要原因是受基

本农田补划、征收腾地进度、工程进度制约等因素影响,无法完成年度资金目标。具体有:

- (1) 受农转用、基本农田补划等影响,部分项目整体进度滞后,下半年拟调减计划资金3亿元。涉及的项目有:北横河(康新公路-立新港)河道建设工程(-0.08亿元)、外环运河(外环南河-长界港)和外环南河(横沔港-外环运河)河道新建工程(-0.32亿元)、新场垃圾分流转运中心新建工程(-0.06亿元)、外环南河(浦星公路-新桥港)新建工程(-0.35亿元)、外环南河(东明路-陈村港)新建工程(-0.62亿元)、北横河(闵行区界-摇铃港)河道建设工程(-0.28亿元)、北横河(外环运河-南六公路)河道建设工程(-0.2亿元)、北横河(南六公路-大川公路)河道建设工程(-0.2亿元)、外环运河(六灶港-北横河)河道建设工程(-0.3亿元)、外环运河(巨峰路-金海路)河道建设工程(-0.3亿元)、等项目。
- (2) 受审批进度、工程进度滞后等影响,下半年拟调减计划资金 8.54 亿元。涉及的项目有:森兰楔形绿地五洲大道 300米绿带(-0.31 亿元)、园德路(南芦公路以西)和园顺路(南芦公路-园中路)雨水管道改建工程(-0.36 亿元)、部分初雨调蓄池项目(共计-1.58 亿元)、部分镇级河道项目(共计-2.58 亿元)、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南一片区项目(共计-0.8 亿元)等项目。
- (3) 因年初计划为暂估金额,目前按照批复金额或签订合同总金额进行调减,下半年拟调减计划资金 1.61 亿元。涉及的

项目有: 汤巷公园改造工程(-0.27亿元)、秀南公园改造工程(-0.15亿元)、孝亲公园改造工程(-0.12亿元)、金桥区域排水系统初期雨水治理工程(-0.2亿元)、曹家沟(申江路-川桥路)河道建设工程(-0.35亿元)等项目。

- (4) 受房源影响。①房源匹配时间久,导致征地包干及劳动力安置手续或工程进度滞后;②预计下半年无房源分配,拟调减计划资金3.82亿元。涉及的项目有:外环运河(金海路-曹家沟)河道整治工程(-0.83亿元)、陈行垃圾分流转运中心新建工程(-0.11亿元)、严家港(大寨河-高浦港)河道建设工程(-1.8亿元)、沈沙港(齐爱路-华东路)河道建设工程(-1.08亿元)等项目。
- (5)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甩项可能,下半年拟调减计划资金0.36亿元。涉及的项目有:浦东运河(洲海路-航津路)河道整治工程(-0.06亿元)、洋泾街道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程(-0.22亿元)、合庆镇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程(-0.08亿元)等项目。
- 2. 本次拟调增年度资金计划 18.79 亿元。主要原因是配合城中村攻坚拔点项目增加房源费用、加快推进审计清算项目、提速工程进度等因素。具体有:
- (1)调增房源费用,下半年拟调增计划资金 9.68 亿元。涉及的项目有:三林外环外项目(共计 2.73 亿元)、高东镇上游村 25-5、25-6 地块绿地新建工程(3.5 亿元)、康桥工业区南区南张家浜(周北二河-新场八号河段)河道整治工程(0.69 亿元)、古钟园建设(含南园宾馆地块)(1.48 亿元)等项目。

- (2)项目推进进度加快,下半年拟调增计划资金 8.11 亿元。 涉及的项目有: 两港公路(大治河-灶泓港)两侧绿化(2.448 亿元)、宣六港(前界沟-大治河)河道综合整治工程(0.21 亿元)、中港河(人民塘随塘河-东引河)和清运河(中港河-拱极东路)河道建设工程(0.28 亿元)、沿北公园改造工程(0.4 亿元)、区域排水管道大中修工程(共计 1.95 亿元)、浦东新区引领区建设生态环境监测能力提升工程(0.18 亿元)、世界会客厅视角陆家嘴区域景观照明提升工程(0.18 亿元)等项目。
- (3) 因年初计划资金为估算金额,目前按照签订合同总金额进行调增,下半年拟调增计划资金 0.72 亿元亿元。涉及的项目有: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程(共计 0.72 亿元)。
 - (4) 其他零星调增合计 0.28 亿元。
 - 三、项目库调整情况
- (一)23年储备库上升为新开项目共10个,皆为生态局主体项目;储备库上升为实施库项目共59个,其中生态局主体项目18个;街镇主体项目40个;集团主体项目1个;新开下降为实施库项目共6个,皆为生态局主体项目(上海国际旅游度假区北片区生态绿地2个项目、马家浜2个项目、航头污水泵站新建工程、张家浜初期雨水调蓄池建设工程);清算库调回续建库1个(两港公路[大治河-灶泓港]两侧绿化建设工程)。
- (二)本次拟新增储备项目主要为①配合城中村攻坚拔点新增项目: 高东镇龙桥绿地新建工程、川沙新镇浦东运河西侧 D04A-23 等地块绿地工程等项目; ②提升生态环境等因素新增项

目:杨思水利枢纽改建工程、世界会客厅视角陆家嘴区域景观照明提升工程、浦开集团北蔡楔形绿地等项目;③为确保水系需求新增项目:张江集团科学城范围内项目、金桥集团曹家沟等项目。 年内暂不安排资金。

(三)因项目实施推进存在困难或项目进行合并,拟调出库项目共26个(局主体项目14个;街镇项目11个;集团公司打包项目1个,实际8个)。其中重大项目库中,拟调出库项目共7个(水利项目1个,供排水项目6个)。

四、调整计划中存在的不稳定因素

按照调整计划,部分项目依然存在一定的不稳定因素,影响 年度资金计划的执行。

- (一)部分清算项目,下半年拟安排资金,但项目相对比较复杂,年内支付存在一定风险。涉及的项目有:浦东新区海滨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、海滨污水处理厂永久排放管工程等项目,涉及资金约2亿元。
- (二)部分项目下半年拟安排房源及征收资金,但房源匹配问题尚未正式明确,年内支付存在一定风险。涉及的项目有:高东镇上游村 25-5、25-6 地块绿地新建工程、古钟园建设(含南园宾馆地块)、洋泾街道大陆家宅 2-02-05 地块绿地新建工程,约涉及 8.69 亿元。
- (三)已完成清算项目中,部分项目开具路条时未正式出具审计报告,路条金额为匡算金额,实际清算资金数小于路条数字,导致总体资金存在缺口,缺口资金约 0.36 亿元。(此部分差异

因发改委不允许调减路条金额)

五、存在问题和相关建议

(一) 存在问题

一是部分项目受农转用影响,项目推进滞后;二是部分项目 受前期征收腾地牵制、技术前期滞后等因素影响,项目推进缓慢; 三是部分项目目前房源尚未落实。四是重大项目执行率低于总体 执行率;五是储备项目转化率较低,2023年下达储备项目239 个(生态局主体122个,街镇主体82个,集团公司35个),目 前储备库上升为新开项目共10个(10个皆为生态局主体项目), 储备库上升为实施库项目共59个(生态局主体项目18个;街镇 主体项目40个;集团主体项目1个),储备项目转化率为29%。 按照建设主体:生态局主体项目1个),储备项目转化率为29%。 按照建设主体:生态局主体转化率为23%,街镇主体转换率为49%, 集团公司转化率为3%。局主体按照条线:绿林条线转化率为23%; 供排水条线转化率为20%;水利条线转化率为33%。

(二)相关建议

为确保"2341"年度考核目标,下半年要聚焦"可执行", 打好"组合拳",全力以赴抓好执行率。

一是夯实责任、合力推进。各项目推进牵头部门要落实责任,不折不扣按节点推进,确保年底完成资金执行。对于 2023 年下半年调整计划拟调增年度计划资金 18.79 亿元。其中,主体项目、调增房源费用的由基建处、基建中心推进落实;区域排水管道大中修工程拟调增计划资金约 1.95 亿元,由供排水处、供排水中心负责推进落实;其他主体项目由各行业处室负责推进。对于清

算资金中去存量项目由审计室、财务中心负责推进落实,确保 10月底能够出具具备清算条件的审计报告,为下半年计划执行 压实基础。二是保障重点、优化结构。为进一步推动重大项目建 设,确保重大项目资金有序执行,建议对重大项目结构进行适当 调整,拟建议小区雨污混接改造工程、区域排水管道大中修工程 等项目纳入区重大工程项目库。三是强化储备、注重衔接。持续 发挥行业优势,全局通力协作,加速项目前期工作,尤其是全力 提速储备项目转化率。加强与相关委办局、街镇、集团公司衔接, 协调解决存在问题,打通堵点。

以上汇报,请予审议。